

茲通告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（「本公司」）謹訂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3號麗嘉酒店地庫一層宴會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，處理下列事項：

1.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、董事局報告與核數師報告。
2.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.5港仙。
3. 選舉董事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。
4. 委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。

承董事會命  
公司秘書  
林慶麟

香港，二零零三年七月九日

主要辦事處：

香港

中環

德輔道中141號

中保集團大廈312-8室

附註：

- (1)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，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。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。
- (2)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任何授權文件（如有）或經公證人簽署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，須早於大會或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，方為有效。